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不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7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53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34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7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 218,278,017 股，权益分派实施后总股本增至 349,244,827 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 年 5 月 27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 年 5 月 28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1 年 5 月 2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股份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238	张成康
2	02*****381	刘伟超
3	01*****276	刘国华
4	02*****011	欧阳湘英
5	01*****653	曹金乔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1 年 5 月 20 日至登记日：2021 年 5 月 27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1 年 5 月 28 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 流通股/非流 通股	61,808,514	28.32%	+37,085,108	98,893,622	28.32%
高管锁定股	61,195,014	28.04%	+36,717,008	97,912,022	28.04%
股权激励限 售股	613,500	0.28%	+368,100	981,600	0.28%
二、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	156,469,503	71.68%	+93,881,702	250,351,205	71.68%
三、总股本	218,278,017	100.00%	+130,966,810	349,244,827	100.00%

注：上表中的数据以 2021 年 5 月 20 日收市后公司总股本 218,278,017 股为依据计算，最终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确认的数据为准。

七、其他事项

1、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 349,244,827 股摊薄计算，2020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5041 元。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将由 22.58 元/股调整为 14.01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赛意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将根据《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八、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及法务部

咨询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2 号 16 楼 1603-1605 单元

咨询联系人：李倩兰、李娜

咨询电话：020-89284412

传真号码：020-35913701

九、备查文件

1、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